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龙贝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或“主办券商”）作为北京龙贝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贝世纪”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对龙贝世纪2016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

一、募集资金核查具体情况

（一）股票发行基本情况

2016年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16年第1次股票发行方案》，该议案于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北京龙贝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1169号）确认，公司发行6,670,000股。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35万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月28日出具的[2016]000002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6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16年第2次股票发行方案》，该议案于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北京龙贝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8106号）确认，公司发行1,500,000股。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50万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7月5日出具的[2016]000022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申万宏
源

针对 2016 年两次股票发行，公司与申万宏源、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国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及其他相关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募集金额(元) | 余额(元)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19465830913 | 33,350,000 | 9,537,189.76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42865846959 | 17,500,000 | 17,507,807.03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40265968906 | 5,000,000 | 5,000,000.00 |
| 合计 | | 55,850,000 | 32,044,996.79 |

(四)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 项目 | 金额(元) | |
|---------------------------|---------------|--------------|
| 募集资金总额 | 55,850,000.00 | |
| 发行费用 | 57270.77 | |
| 募集资金净额 | 55,792,729.23 | |
| 具体用途 | 累计使用金额 | 其中：2016 年度 |
| 1、职工薪酬支出 | 8,657,355.07 | 8,657,355.07 |
| 2、研发支出 | 7,045,170.70 | 7,045,170.70 |
| 3、经营性房租物业费 | 3,528,524.30 | 3,528,524.30 |
| 4、税费支出 | 2,545,170.79 | 2,545,170.79 |
| 5、项目产品采购 | 1,980,600.16 | 1,980,600.16 |
| 6、银行利息及手续费净额 | 9,088.58 | |
|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 32,044,996.79 | |

经核查，公司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北京龙贝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及授权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根据该议案，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机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理财项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北京龙贝世纪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根据该议案，授权财务部门利用募集资金中部分闲置资金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投资额度累计不超过本次募集资金的 50%，即在一个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得超过人民币 1125 万元，单个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最长期限不超过 3 个月，资金在议案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投资。

2016 年度公司累计投入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金额为人民币 14,860.30 万元，其中 14,860.30 万元已到期赎回。

（五）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无

二、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建立并披露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6 年度已经使用募集资金 23,756,821.02 元，剩余 32,044,996.79 元，未发现公司存在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违规的情形。

